

殘疾人士院舍
預防呼吸道傳染病
及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
補充指引

目錄

預防呼吸道傳染病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要點及本指引的使用 - -	2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A 級警號 - - - - -	3
院舍方面 - - - - -	4
員工方面 - - - - -	4
環境衛生方面 - - - - -	6
其他事項 - - - - -	7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B 級警號 - - - - -	8
注意事項 - - - - -	9
院舍方面 - - - - -	9
員工方面 - - - - -	10
環境衛生方面 - - - - -	11
其他事項 - - - - -	12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C 級警號 - - - - -	13
注意事項 - - - - -	14
院舍方面 - - - - -	14
員工方面 - - - - -	15
環境衛生方面 - - - - -	17
其他事項 - - - - -	18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D 級警號 - - - - -	19
注意事項 - - - - -	20
院舍方面 - - - - -	20
員工方面 - - - - -	22
環境衛生方面 - - - - -	24
其他事項 - - - - -	25
附錄	
甲. 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 - - - - -	27
乙. 使用防護裝備之道 - - - - -	28
丙. 高風險及潛在風險護理程序及院友的具體例子 - - - - -	31
丁. 穿戴及脫下防護裝備的程序 - - - - -	32
戊. 支援/查詢 - - - - -	33

預防呼吸道傳染病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要點及本指引的使用

殘疾人士院舍是一個集體居住的環境，傳染病較容易在院舍內爆發。致病的病原體可透過空氣、飛沫、及被病原體污染的物件(如依附在手、衣服及器具)等途徑傳播，最後病原體經人體的黏膜(口、鼻及眼睛)或呼吸道進入體內，使宿主受感染。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應被視作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呼吸道傳染病的例子有傷風、流行性感冒、肺結核等，亦包括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

院友及員工都應注意均衡飲食，要有適量運動、充足睡眠，及不要吸煙，並應依照由衛生署於 2004 年 1 月發出的「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執行傳染病的預防及控制措施。

此外，院舍負責人或經營者要就香港及個別院舍的情況，按照「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己的「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的警號級別所列舉的措施，及本指引內的進一步詳細資料，做好預防及控制措施。

「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己的「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

警號等級	香港有否綜合症個案	院舍內		防護措施及個人裝備														
		有否呼吸道感染爆發	有否証實綜合症個案	每天觀察院友	替有需要的院友定期探熱	員工每天探熱	填寫探訪記錄	訪客探訪	外科用口罩		N95 口罩	橡膠手套	護目罩	面罩	帽	鞋套	即棄袍 / 圍裙	設隔離區
									院友	員工								
A	沒有	沒有		√	√	×	√	√	有徵狀者需佩戴 ☺	×	☺						×	
B	沒有	有	沒有	√	每天	√	√	不鼓勵		√	×	☺ / 在進入隔離區前要穿上保護衣物						±
C	有	沒有	沒有	√	每天	√	√	不鼓勵		√	±	☺ / 在進入隔離區前要穿上保護衣物						±
		有						極不鼓勵										√
D	有	沒有	有	√	每天	√	√	極不鼓勵	√	√	±	☺ / 在進入隔離區前要穿上保護衣物						√
		有																

☺ 採用標準性預防措施，根據護理程序的性質及被護理者的特質來決定適當的保護裝備

± 可考慮使用這防護措施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 A 級警號

在香港沒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而院舍亦沒有呼吸道感染爆發的情況下，應按照以下指引做好基本的預防措施。

院舍方面

1. 床距 - 床與床或床組與床組之間盡量維持適當距離（不少於三呎），以減低飛沫傳播病原的機會。
2. 隔離房/區 - 院舍內應盡量預留一些獨立房間或與其他床組分隔開的地方，以備可用作隔離房/區(有關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請參考附錄甲)。
3. 工作區及更期 - 盡量把院舍分成數個工作區，在編訂更期時，盡量安排員工於任何更期都固定在同一區工作，照顧固定的院友。
4. 防感染設施 - 要備有足夠的梘液、抹手紙、口罩及其他防護裝備，供員工、院友、訪客及/或到訪醫護人員使用。
5. 量度體溫 - 應安排員工定期為院友(尤其是表達能力有困難的院友)量度體溫，及將體溫填寫在他們的個人健康記錄表內。
6. 健康記錄：
 - 院舍應不時提醒員工留意院友及自己的身體狀況，如有不適，應盡早通知院方
 - 院方應備有員工的病假記錄及院友的病歷記錄，以備有需要時交給衛生署分區辦事處調查及跟進
7. 懷疑爆發 - 若身體不適的員工或/及院友的人數比平日為高，相繼出現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其它呼吸道傳染病的病徵，例如發熱、發冷、咳嗽、頭痛、肌肉酸痛等，應盡快安排接受醫生的診治，並立即通知衛生署分區辦事處及社會福利署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8. 探訪安排及訪客記錄：
 - 登記所有到訪者的基本資料及到訪日期，以便有需要時給衛生署跟進
 - 勸喻有呼吸道傳染病徵狀的到訪者(包括家屬、醫護人員及其他訪客)戴上口罩
9. 預防流行性感疫苗 - 鼓勵院友及員工接受預防流行性感疫苗的注射。

員工方面

1. 標準預防措施：
 - 把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視為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及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
 - 當護理院友時，在處理或會接觸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大小便、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的情況下，應正確地洗手及配戴手套、或再加上

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2. 洗手 - 手是最容易帶著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的部位，用梘液正確地洗手能有效地防止傳染病的傳播。如遇到不便洗手的情況而雙手亦無污跡，可考慮以不用水洗的含酒精潔手消毒啫喱代替洗手。下列的情況都應該洗手：
 - 掩着口鼻打噴嚏或咳嗽後及清潔口鼻後
 - 如廁後
 - 照顧不同院友前後
 - 進行任何護理程序前後
 - 接觸血液、體液、分泌物、大小便或嘔吐物後
 - 接觸皮膚的傷口及黏膜前後
 - 即使有戴手套，切記在脫下手套後亦要洗手
(注意：戴手套絕對不可取代洗手)
 - 在脫下防護裝備後
3. 個人防護裝備：
 - 按照護理工作的性質，選擇合適的防護裝備
 - 有關個人防護裝備的使用，請參考附錄乙
4. 工作服及工作鞋：
 - 上班時在開始工作前，員工應在院舍內換上工作服及自備的工作鞋
 - 下班時在離開院舍前，員工應換上便服，將用過的工作服清洗，並將工作鞋放好
5. 院友身體不適 - 留意院友的身體狀況，若院友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
 - 安排院友戴上口罩
 - 盡早安排見醫生接受診治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而照顧病者的員工亦應戴上口罩
 - 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其他院友的親密接觸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
6. 送院友往醫院 - 如需要送院友往醫院，請跟隨有關醫院的傳染病控制指示，例如戴口罩(或再加上其他防護裝備)，在離開醫院時除去口罩(和其他防護裝備)及用梘液洗手，並且在回到院舍後徹底清潔。

7. 員工宜提醒院友，當院友自行求診時應攜帶載有住宿院舍名稱、地址及電話的院舍資料咭。此舉容許醫務人員可以迅速與院舍聯絡了解院友病情及評估傳染病在院內擴散的機會。
8. 留醫後出院院友 - 除非主診醫生有特別的指示(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否則應：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
9. 員工身體不適 - 若員工有呼吸道感染的病徵：
 - 必須戴上口罩
 - 盡早求診
 - 盡早通知感染控制主任或院舍主管
 - 盡量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院友的親密接觸

環境衛生方面

1. 空氣流通 - 院舍所有範圍須保持空氣流通，窗戶要經常打開，並可利用電風扇及抽氣扇加強空氣流通。如用空調系統，必須經常清洗隔塵網。
2. 環境及傢具的清潔：
 - 院舍環境、傢具及物品須保持清潔，(尤其是員工及院友常觸摸的地方和物品)應按需要定期用 1：9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抹拭，待 30 分鐘後過水
 - 金屬表面可用 70%酒精代替
 - 如院舍安排院車接送院友，亦應同樣確保院車車廂的清潔及衛生
3. 廁所的清潔：
 - 按需要定期用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洗廁所環境，待 30 分鐘後過水
 - 按需要定期把一茶匙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分別注入廁座內
 - 按需要定期(在倒入約半公升清水後)把一茶匙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灌入渠口及去水位，待 5 分鐘後用清水沖洗
4. 污染物品的消毒：
 - 若被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應用物料經初步抹去污染物後，再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待 30 分鐘後清洗
 - 如被血液污染，應用厚紙巾蘸上 1：5 稀釋家用漂白水拭抹血漬消毒，待 10

分鐘後清洗。

5. 污染被服的消毒 - 被血液、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的被服，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消毒，然後才清洗。
6. 渠道的維修 - 確保糞渠及污水渠暢通無損；如運作不正常或出現滲漏，應立即維修。
7. 垃圾處理 - 污染物品及垃圾須密封處理，並關出指定的運送通道。

其他事項

1. 食具 - 經常保持食具清潔，不要共用碗筷。
2. 毛巾
 - 不可共用毛巾，每人配備最少一條私人毛巾
 - 經常保持毛巾清潔，每日清洗最少 1 次
 - 共同清洗的毛巾，應先浸在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然後才清洗
3. 噴霧式的藥物治療：
 - 有呼吸道傳染病病徵的院友切勿使用
 - 可向主診醫生查詢其它可行的治療方式（請參考「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乙，醫院管理局發出的「使用吸霧藥指引」）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

B 級警號

在香港沒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但院舍有呼吸道感染爆發的情況下，應按照以下指引提升院舍內的預防措施。

(有「*」標記的項目：代表相對 A 級警號要加以提升或加倍留意的措施)

注意事項

- *1. 衛生署會派醫護人員協助院舍加強傳染病控制措施。當院舍有呼吸道感染爆發時，院舍應採取的控制措施，以當時衛生署醫護人員的指示為準。
- *2. 院舍應通知全體院友家屬/訪客，讓家屬/訪客了解情況，以釋疑慮。

院舍方面

1. 床距 - 床與床或床組與床組之間盡量維持適當距離（不少於三呎），以減低飛沫傳播病原的機會。
2. 隔離房/區 - 院舍內應盡量預留一些獨立房間或與其他床組分隔開的地方，以備可用作隔離房/區(有關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請參考附錄甲)。
3. 工作區及更期 - 盡量把院舍分成數個工作區，在編訂更期時，盡量安排員工於任何更期都固定在同一區工作，照顧固定的院友。
4. 防感染設施 - 要備有足夠的梘液、抹手紙、口罩及其他防護裝備，供員工、院友、訪客及/或到訪醫護人員使用。
- *5. 量度體溫 - 安排所有員工及院友(尤其是表達能力有困難的院友)每天量度體溫，及將體溫填寫在他們的個人健康記錄表內。
6. 健康記錄
 - 院舍應不時提醒員工留意院友及自己的身體狀況，如有不適，應盡早通知院方。
 - 院方應備有員工的病假記錄及院友的病歷記錄，以備有需要時交給衛生署分區辦事處調查及跟進。
7. 懷疑爆發 - 若身體不適的員工或/及院友的人數比平日為高，相繼出現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其它呼吸道傳染病的病徵，例如發熱、發冷、咳嗽、頭痛、肌肉酸痛等，應盡快安排接受醫生的診治，並立即通知衛生署分區辦事處及社會福利署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 *8. 探訪安排及訪客記錄：
 - 不鼓勵訪客到訪
(以預防院舍內的院友或員工把呼吸道感染傳染給訪客)
 - 若必須探訪，應勸喻所有到訪者(包括家屬、醫護人員及其他訪客)戴上口罩，並且登記所有到訪者的基本資料及到訪日期，以便有需要時給衛生署跟進。
9. 預防流行性感冒疫苗 - 鼓勵院友及員工接受預防流行性感冒疫苗的注射。

*10. 避免交叉感染 - 盡量減少集體活動、及不同樓層的院友及員工之間的接觸。

員工方面

1. 標準預防措施：

- 把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視為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及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
- 當護理院友時，在處理或會接觸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大小便、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的情況下，應正確地洗手及配戴手套、或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2. 洗手 - 手是最容易帶著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的部位，用梘液正確地洗手能有效地防止傳染病的傳播。如遇到不便洗手的情況而雙手亦無污跡，可考慮以不用水洗的含酒精潔手消毒啫喱代替洗手。下列的情況都應該洗手：

- 掩着口鼻打噴嚏或咳嗽後及清潔口鼻後
- 如廁後
- 照顧不同院友前後
- 進行任何護理程序前後
- 接觸血液、體液、分泌物、大小便或嘔吐物後
- 接觸皮膚的傷口及黏膜前後
- 即使有戴手套，切記在脫下手套後亦要洗手

(注意：戴手套絕對不可取代洗手)

- 在脫下防護裝備後

*3. 個人防護裝備：

- 所有員工戴上口罩
- 按照護理工作的性質，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 有關個人防護裝備的使用，請參考附錄乙

*4. 工作服及工作鞋：

- 上班時在開始工作前，員工應在院舍內換上工作服及自備的工作鞋。
- 下班時在離開院舍前，員工應換上便服，將用過的工作服以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浸 30 分鐘消毒後才清洗，並將工作鞋放好。

- *5. 院友身體不適 - 留意院友的身體狀況，若院友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
- 安排院友戴上口罩
 - 盡早安排見醫生接受診治
 - 院舍應通知衛生署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
 - 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其他院友的親密接觸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
6. 送院友往醫院 - 如需要送院友往醫院，請跟隨有關醫院的傳染病控制指示，例如戴口罩(或再加上其他防護裝備)，在離開醫院時除去口罩(和其他防護裝備)及用梘液洗手，並且在回到院舍後徹底清潔。
7. 員工宜提醒院友，當院友自行求診時應攜帶載有住宿院舍名稱、地址及電話的院舍資料咭。此舉容許醫務人員可以迅速與院舍聯絡了解院友病情及評估傳染病在院內擴散的機會。
8. 留醫後出院院友 - 除非主診醫生有特別的指示(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否則應：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
- *9. 員工身體不適 - 若員工有呼吸道感染的病徵：
- 必須戴上口罩
 - 盡早求診
 - 盡早通知感染控制主任或院舍主管，由院方通知衛生署
 - 盡量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院友的親密接觸

環境衛生方面

1. 空氣流通 - 院舍所有範圍須保持空氣流通，窗戶要經常打開，並可利用電風扇及抽氣扇加強空氣流通。如用空調系統，必須經常清洗隔塵網。
- *2. 環境及傢具的清潔：
- 院舍環境、傢具及物品（尤其是員工及院友常觸摸的地方和物品），應每天用 1：4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抹拭，待 30 分鐘後過水
 - 金屬表面可用 70%酒精代替

- 如院舍安排院車接送院友，亦應同樣確保院車車廂的清潔及衛生

*3. 廁所的清潔：

- 指導院友每次使用廁所後，蓋上廁板後才沖廁
- 每天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洗廁所環境，待 30 分鐘後過水
- 每天把一茶匙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分別注入廁座內
- 定期(在倒入約半公升清水後)把一茶匙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灌入渠口及去水位，待 5 分鐘後用清水沖洗

4. 污染物品的消毒：

- 若被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應用物料經初步抹去污染物後，再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待 30 分鐘後清洗
- 如被血液污染，應用厚紙巾蘸上 1：5 稀釋家用漂白水拭抹血漬消毒，待 10 分鐘後清洗

5. 污染被服的消毒 - 被血液、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的被服，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消毒，然後才清洗。

6. 渠道的維修 - 確保糞渠及污水渠暢通無損；如運作不正常或出現滲漏，應立即維修。

7. 垃圾處理 - 污染物品及垃圾須密封處理，並闢出指定的運送通道。

其他事項

1. 食具 - 經常保持食具清潔，不要共用碗筷。

*2. 毛巾：

- 不可共用毛巾，每人配備最少一條私人毛巾
- 經常保持毛巾清潔，每日清洗最少 1 次
- 共同清洗的毛巾，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然後才清洗

3. 噴霧式的藥物治療：

- 有呼吸道傳染病病徵的院友切勿使用
- 可向主診醫生查詢其它可行的治療方式（請參考「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乙，醫院管理局發出的「使用吸霧藥指引」）

(B 級警號)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

C 級警號

在香港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而院舍沒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的情況下，應按照以下指引提升院舍內的預防措施。

(有「*」標記的項目：代表相對 A 級警號要加以提升或加倍留意的措施)

注意事項

C 級警號的情況下，若院舍有呼吸道感染的爆發：

- *1. 衛生署會派醫護人員協助院舍加強傳染病控制措施。院舍應採取的控制措施，以當時衛生署醫護人員的指示為準。
- *2. 院舍應通知全體院友家屬/訪客，讓家屬/訪客了解情況，以釋疑慮。
- *3. 所有使用稀釋家用漂白水的措施，均應用 1:49(代替 1:99)的濃度。

院舍方面

1. 床距 - 床與床或床組與床組之間盡量維持適當距離（不少於三呎），以減低飛沫傳播病原的機會。
2. 隔離房/區 - 院舍內應盡量預留一些獨立房間或與其他床組分隔開的地方，以備可用作隔離房/區(有關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請參考附錄甲)。
3. 工作區及更期 - 盡量把院舍分成數個工作區，在編訂更期時，盡量安排員工於任何更期都固定在同一區工作，照顧固定的院友。
4. 防感染設施 - 要備有足夠的梘液、抹手紙、口罩及其他防護裝備，供員工、院友、訪客及/或到訪醫護人員使用。
- *5. 量度體溫 - 安排所有員工及院友(尤其是表達能力有困難的院友)每天量度體溫，及將體溫填寫在他們的個人健康記錄表內。
6. 健康記錄
 - 院舍應不時提醒員工留意院友及自己的身體狀況，如有不適，應盡早通知院方。
 - 院方應備有員工的病假記錄及院友的病歷記錄，以備有需要時交給衛生署分區辦事處調查及跟進。
7. 懷疑爆發 - 若身體不適的員工或/及院友的人數比平日為高，相繼出現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其它呼吸道傳染病的病徵，例如發熱、發冷、咳嗽、頭痛、肌肉酸痛等，應盡快安排接受醫生的診治，並立即通知衛生署分區辦事處及社會福利署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 *8. 探訪安排及訪客記錄：
 - 甲. 在院舍內沒有呼吸道感染爆發的情況下：
 - 不鼓勵訪客到訪

(以預防訪客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傳染給院舍內的院友或員工)

- 若必須探訪，應勸喻所有到訪者(包括家屬、醫護人員及其他訪客)戴上口罩，並且登記所有到訪者的基本資料及到訪日期，以便有需要時給衛生署跟進。

乙. 在院舍內有呼吸道感染爆發的情況下：

- 極不鼓勵訪客到訪

(以預防訪客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傳染給院舍內的院友或員工，及預防院舍內的院友或員工把呼吸道感染傳染給訪客)

- 若必須探訪，應勸喻所有到訪者(包括家屬、醫護人員及其他訪客)戴上口罩，並且登記所有到訪者的基本資料及到訪日期，以便有需要時給衛生署跟進。

9. 預防流行性感疫苗 - 鼓勵院友及員工接受預防流行性感疫苗的注射。

*10. 避免交叉感染 - 盡量減少集體活動、及不同樓層的院友及員工之間的接觸。

員工方面

1. 標準預防措施：

- 把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視為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及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
- 當護理院友時，在處理或會接觸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大小便、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的情況下，應正確地洗手及配戴手套、或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2. 洗手 - 手是最容易帶著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的部位，用梘液正確地洗手能有效地防止傳染病的傳播。如遇到不便洗手的情況而雙手亦無污跡，可考慮以不用水洗的含酒精潔手消毒啫喱代替洗手。下列的情況都應該洗手：

- 掩着口鼻打噴嚏或咳嗽後及清潔口鼻後
- 如廁後
- 照顧不同院友前後
- 進行任何護理程序前後
- 接觸血液、體液、分泌物、大小便或嘔吐物後
- 接觸皮膚的傷口及黏膜前後
- 即使有戴手套，切記在脫下手套後亦要洗手

(注意：戴手套絕對不可取代洗手)

- 在脫下防護裝備後

*3. 個人防護裝備：

- 所有員工戴上口罩
- 按照護理工作的性質，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 有關個人防護裝備的使用，請參考附錄乙

*4. 工作服及工作鞋：

- 上班時在開始工作前，員工應在院舍內換上工作服及自備的工作鞋。
- 下班時在離開院舍前，員工應換上便服，將用過的工作服以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浸 30 分鐘後才清洗，並將工作鞋放好。

5. 院友身體不適 - 留意院友的身體狀況，若院友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

- 安排院友戴上口罩
- 盡早安排見醫生接受診治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
- 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其他院友的親密接觸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

6. 送院友往醫院 - 如需要送院友往醫院，請跟隨有關醫院的傳染病控制指示，例如戴口罩(或再加上其他防護裝備)，在離開醫院時除去口罩(和其他防護裝備)及用梘液洗手，並且在回到院舍後徹底清潔。

7. 員工宜提醒院友，當院友自行求診時應攜帶載有住宿院舍名稱、地址及電話的院舍資料咭。此舉容許醫務人員可以迅速與院舍聯絡了解院友病情及評估傳染病在院內擴散的機會。

8*. 留醫後出院院友：

甲. 在香港只有零星及個別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的情況下：

(i) 若院友在**沒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的醫院留醫後出院，除非主診醫生有特別的指示(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否則應：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在隨後的 10 天內，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

(ii) 若院友在**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的醫院留醫後出院，除非主診醫生有特別的指示(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否則應：

(C 級警號)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
- 在隨後的 10 天內，安排該院友在隔離房/區內休息
- 在隨後的 10 天內，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

乙. 在香港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蔓延的情況下，所有留醫後出院的院友，除非主診醫生有特別的指示(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否則應：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
- 在隨後的 10 天內，安排該院友在隔離房/區內休息
- 在隨後的 10 天內，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

丙. 染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留醫後出院回到院舍的院友：

- 安排該院友在剛回到院舍時洗頭、沐浴和更衣
- 該院友是否需要隔離及需隔離多少天，要遵從其主診醫生的指示
(院舍應在院友出院時向主診醫生查詢)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

9. 員工身體不適 - 若員工有呼吸道感染的病徵：

- 必須戴上口罩
- 盡早求診
- 盡早通知感染控制主任或院舍主管
- 盡量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院友的親密接觸

環境衛生方面

1. 空氣流通 - 院舍所有範圍須保持空氣流通，窗戶要經常打開，並可利用電風扇及抽氣扇加強空氣流通。如用空調系統，必須經常清洗隔塵網。

*2. 環境及傢具的清潔：

- 院舍環境、傢具及物品（尤其是員工及院友常觸摸的地方和物品），應每天用 1：99 的稀釋家用漂白水抹拭，待 30 分鐘後過水
- 金屬表面可用 70%酒精代替
- 如院舍安排院車接送院友，亦應同樣確保院車車廂的清潔及衛生

(C 級警號)

*3. 廁所的清潔：

- 指導院友每次使用廁所後，蓋上廁板後才沖廁
- 每天用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洗廁所環境，待 30 分鐘後過水
- 每天把一茶匙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分別注入廁座內
- 定期(在倒入約半公升清水後)把一茶匙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灌入渠口及去水位，待 5 分鐘後用清水沖洗

4. 污染物品的消毒：

- 若被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應用物料經初步抹去污染物後，再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待 30 分鐘後清洗
- 如被血液污染，應用厚紙巾蘸上 1：5 稀釋家用漂白水拭抹血漬消毒，待 10 分鐘後清洗

5. 污染被服的消毒 - 被血液、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的被服，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消毒，然後才清洗。

6. 渠道的維修 - 確保糞渠及污水渠暢通無損；如運作不正常或出現滲漏，應立即維修。

7. 垃圾處理 - 污染物品及垃圾須密封處理，並闢出指定的運送通道。

其他事項

1. 食具 - 經常保持食具清潔，不要共用碗筷。

2. 毛巾：

- 不可共用毛巾，每人配備最少一條私人毛巾
- 經常保持毛巾清潔，每日清洗最少 1 次
- 共同清洗的毛巾，應先浸在 1：9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然後才清洗

*3. 噴霧式的藥物治療：

- 有呼吸道傳染病病徵的院友切勿使用，其他院友亦避免使用
- 可向主診醫生查詢其它可行的治療方式（請參考「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乙，醫院管理局發出的「使用吸霧藥指引」）

「預防呼吸系統感染戒備措施」

D 級警號

在院舍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出現的情況下，應按照以下指引進一步加強院舍內的預防措施。

(有「*」標記的項目：代表相對 A 級警號要加以提升或加倍留意的措施)

注意事項

- *1. 除非根據衛生署醫護人員的指示，否則切記不要調動院友所屬床位或進行跨區的調動，尤其是位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的院友附近的床位，以避免無意中增加了交叉感染。
- *2. 衛生署會派醫護人員協助院舍分「高風險」及「低風險」區安排工序，及加強傳染病控制措施。院舍應採取的控制措施，以當時衛生署醫護人員的指示為準。
- *3. 院舍應通知全體院友家屬/訪客，讓家屬/訪客了解情況，以釋疑慮。
- *4. 隔離觀察期，是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離開院舍後首天起計，最少10天。隔離觀察期的結束日期，由衛生署評估院舍的情況後決定。
- *5. 在隔離觀察期間，安排所有院友及員工戴上口罩。
- *6. 在隔離觀察期間：
 - 院舍不應安排院友接受院舍外的訓練/活動及回家渡假。
 - 院舍不應接收新院友。

院舍方面

- 1. 床距 - 床與床或床組與床組之間盡量維持適當距離（不少於三呎），以減低飛沫傳播病原的機會。
- 2. 隔離房/區 - 院舍內應盡量預留一些獨立房間或與其他床組分隔開的地方，以備可用作隔離房/區(有關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請參考附錄甲)。
- *3. 工作區及更期：
 - 盡量把院舍分成數個工作區，在編訂更期時，盡量安排員工於任何更期都固定在同一區工作，照顧固定的院友。
 - 遵照衛生署醫護人員的指示，把院舍分開「高風險」及「低風險」區安排工序；並把員工分爲「高風險」隊伍及「低風險」隊伍，分別照顧不同風險的院友
 - 爲減少進出各高風險區的次數，在高風險區的工序，要盡量編排在同一次進入該區時執行，所以進入該區之前，要預備好所有應用物品，一次過帶入該區

*4. 防感染設施：

- 要備有足夠的梘液、抹手紙、口罩及其他防護裝備，供員工、院友、訪客及/或到訪醫護人員使用。
- 安排浴室，讓員工在下班或有需要時梳洗

*5. 量度體溫 - 安排所有員工及院友每天量度體溫最少 1 次，而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內的院友則每天最少 2 次。

*6. 健康記錄

- 院舍應不時提醒員工留意院友及自己的身體狀況，如有不適，應盡早通知院方
- 院方應備有員工的病假記錄及院友的病歷記錄，以備有需要時交給衛生署分區辦事處調查及跟進
- 在隔離觀察期間，院舍應每天向衛生署呈報院友及繼續上班的員工的身體狀況

7. 懷疑爆發 - 若身體不適的員工或/及院友的人數比平日為高，相繼出現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其它呼吸道傳染病的病徵，例如發熱、發冷、咳嗽、頭痛、肌肉酸痛等，應盡快安排接受醫生的診治，並立即通知衛生署分區辦事處及社會福利署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8. 探訪安排及訪客記錄：

- 極不鼓勵訪客到訪
(以預防院友或員工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傳染給訪客，導致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蔓延至院舍以外)
- 若必須探訪，應登記所有到訪者的基本資料及到訪日期，以便有需要時給衛生署跟進。
- 如家屬必須到院舍探訪「低風險」區的院友，必須採取適當的預防感染措施，例如戴上口罩，及在探訪前後用梘液洗手等
- 如家屬必須到院舍探訪「高風險」區的院友，必須按照衛生署給院舍進入「高風險」區的指引，依照正確的程序穿著全套防護裝備

9. 預防流行性感冒疫苗 - 鼓勵院友及員工接受預防流行性感冒疫苗的注射。

*10. 避免交叉感染 - 取消所有集體活動，及避免不同樓層的院友及員工之間的接觸。

員工方面

1. 標準預防措施：

- 把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視為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及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
- 當護理院友時，在處理或會接觸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大小便、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的情況下，應正確地洗手及配戴手套、或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2. 洗手 - 手是最容易帶著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的部位，用梘液正確地洗手能有效地防止傳染病的傳播。如遇到不便洗手的情況而雙手亦無污跡，可考慮以不用水洗的含酒精潔手消毒啫喱代替洗手。下列的情況都應該洗手：

- 掩着口鼻打噴嚏或咳嗽後及清潔口鼻後
- 如廁後
- 照顧不同院友前後
- 進行任何護理程序前後
- 接觸血液、體液、分泌物、大小便或嘔吐物後
- 接觸皮膚的傷口及黏膜前後
- 即使有戴手套，切記在脫下手套後亦要洗手
(注意：戴手套絕對不可取代洗手)
- 在脫下防護裝備後

*3. 個人防護裝備：

- 所有員工戴上口罩
- 按照護理工作的性質，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 進入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工作，可因應風險及院舍的資源，考慮使用 N95 口罩；在進行一些如抽痰、肺部的物理治療和心肺復甦法等高風險的工作時，應使用 N95 口罩
- 處理用後的非即用即棄防護裝備：脫下時立即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浸 30 分鐘消毒後才清洗
- 進入高風險區或隔離區之前，應穿上全套防護裝備，離開時則要在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外立即脫去全套防護裝備，及正確地洗手
- 穿上和脫下防護裝備要按照正確的程序，包括在過程中及脫去全套防護裝備

之後正確地洗手；以防止把病原帶到口、鼻及眼的黏膜上，及避免雙手或身上沾有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

- 脫下保護衣、手套、帽和鞋套時，要小心地把有機會受污染的一面向內包好後，才放入棄置用後防護裝備的盛器內
- 有關個人防護裝備的使用，請參考附錄乙

*4. 工作服及工作鞋：

- 上班時在開始工作前，員工應在院舍內換上工作服及自備的工作鞋
- 下班時在離開院舍前，員工應換上便服，將用過的工作服以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浸 30 分鐘消毒後才清洗，並將工作鞋放好。

*5. 院友身體不適 – 留意院友的身體狀況，若院友出現呼吸道傳染病病徵：

- 院舍應通知衛生署
- 安排院友戴上口罩
- 盡早安排見醫生接受診治
- (注意：就診的安排，要依照當時衛生署的指示)
- 由指定的員工照顧
- 避免參加集體活動及與其他院友的親密接觸
- 緊密觀察該院友的身體狀況，及每天定時探熱最少 2 次

6. 送院友往醫院 - 如需要送院友往醫院，請跟隨有關醫院的傳染病控制指示，例如戴口罩(或再加上其他防護裝備)，在離開醫院時除去口罩(和其他防護裝備)及用梘液洗手，並且在回到院舍後徹底清潔。

*7. 留醫後出院院友 - 在隔離觀察期間，院方應徵詢衛生署醫護人員有關出院院友的安排及建議。

*8. 員工身體不適 – 若員工有呼吸道感染的病徵：

- 員工不宜上班
- 員工應立即通知感染控制主任或院舍主管，院方則應通知衛生署
- 員工必須戴上口罩
- 盡早求診

(注意：就診的安排，要依照當時衛生署的指示)

環境衛生方面

1. 空氣流通 - 院舍所有範圍須保持空氣流通，窗戶要經常打開，並可利用電風扇及抽氣扇加強空氣流通。如用空調系統，必須經常清洗隔塵網。
- *2. 環境及傢具的清潔消毒：
 - 各工作區盡量分開清潔及消毒
 - 若需要同一員工到不同工作區清潔消毒：在每個工作區完成工作後最好先消毒工具及更換防護裝備後，才到另一個工作區(高風險區的清潔消毒則由高風險隊的員工負責)
 - 院舍內的環境、傢具和物品(尤其是員工及院友常觸摸的地方、傢具和物品)，應每天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抹拭，待 30 分鐘後過水
 - 金屬表面可用 70%酒精代替
 - 如院舍安排院車接送院友，亦應同樣確保院車車廂的清潔及衛生
- *3. 廁所的清潔消毒：
 - 指導院友每次使用廁所後，蓋上廁板後才沖廁
 - 每天經常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清洗廁所環境，待 30 分鐘後過水
 - 每天把一茶匙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分別注入廁座內
 - 每天(在倒入約半公升清水後)把一茶匙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灌入渠口及去水位，待 5 分鐘後用清水沖洗
4. 污染物品的消毒：
 - 若被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應用物料經初步抹去污染物後，再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待 30 分鐘後清洗
 - 如被血液污染，應用厚紙巾蘸上 1：5 稀釋家用漂白水拭抹血漬消毒，待 10 分鐘後清洗
5. 污染被服的消毒 - 被血液、體液、分泌物、排泄物或嘔吐物污染的被服，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消毒，然後才清洗。
6. 渠道的維修 - 確保糞渠及污水渠暢通無損；如運作不正常或出現滲漏，應立即維修。
7. 垃圾處理 - 污染物品及垃圾須密封處理，並闢出指定的運送通道。

*8. 便盆(及便椅)的清潔消毒：

- 員工應穿戴全套防護裝備，特別是口罩及手套
- 當移開便盆後，應立即蓋上便盆的蓋（若便盆有蓋）
- 替院友清潔後，立即將排泄物倒進廁所內，可用紙巾抹去剩餘附在便盆上的排泄物掉入廁所內，然後蓋上廁板才沖廁
- 接著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浸便盆，如便盆不能整個浸入稀釋漂白水，便要用沾上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的紙巾抹外露的便盆邊，便盆要浸 30 分鐘後才清洗

*9. 被服的清潔消毒：

- 各工作區的被服盡量分開處理
- 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內的院友被服的處理：
 - 在區內脫去衣物地點要預先放置一桶 / 盆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
 - 每次脫下衣物，要立即將衣物浸入桶 / 盆內的稀釋家用漂白水中浸 30 分鐘，然後才用洗衣機徹底清洗
 - 注意：不可用彩漂代替漂白水

*10. 獲悉院友染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後，應盡早按照上述方法(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消毒該院友的被服、毛巾、使用物品、所屬床位、及附近傢具及地方。

其他事項

*1. 食具：

- 經常保持食具清潔，不要共用碗筷
- 各工作區的食具盡量分開處理
- 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內食具的處理：
 - 可選用用完即棄食具，收拾時要小心輕放入垃圾袋內，然後包好棄置
 - 如用一般食具，在區內要預先放一盆/桶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收拾每份食具時，要輕輕把剩餘食物倒入(有膠袋)垃圾桶內，並立即把蓋蓋好，然後輕輕將食具放入盆/桶(稀釋家用漂白水)內；餐具要浸 30 分鐘後才清洗，並必須用清水徹底過淨
- 注意：

- 可用其他同等效力的消毒劑代替稀釋家用漂白水，但不可以彩漂作代替
- 金屬食具不可用漂白水，可考慮轉用非金屬的食具

*2. 毛巾：

- 不可共用毛巾，每人配備最少一條私人毛巾
- 經常保持毛巾清潔，每天清洗最少 1 次
- 共同清洗的毛巾，應先浸在 1:49 稀釋家用漂白水內 30 分鐘，然後才作清洗

*3. 噴霧式的藥物治療：

- 切勿使用
- 可向主診醫生查詢其它可行的治療方式（請參考「**殘疾人士院舍預防傳染病指引**」內附錄乙，醫院管理局發出的「使用吸霧藥指引」）

*4. 量度體溫的方法：

- 替院友量度體溫時最好用耳探方法，避免肛探或口探等方法
- 注意要每人用一個耳套，盡量用後即棄，否則亦只應用於同一位院友身上，每次用後並必須用 70%酒精消毒及獨立儲存好
- 如無其它選擇而需要用口探方法，探熱針用於每一位院友後，應除去針套及浸於 70%酒精 15 分鐘消毒，然後抹乾

設立隔離房/區的基本原則

1. **隔離房/區**：供隔離中院友休息的房間/地方
 - ◆ 設有只供隔離中院友使用的洗手間
 - ◆ 設有洗手及消毒設施
 - ◆ 空氣的流通
 - 設有窗門，並要打開以保持空氣流通
 - 設有抽氣扇加強空氣流通至室外(避免公眾地方)
 - 避免空氣流動至室內的其他房間/地方
 - 非進出隔離房時要關上房門
 - ◆ 附設分隔開的更衣室/區

2. **更衣室/區**：供員工在進入隔離房/區前穿上防護裝備，及在離開隔離房/區時脫下防護裝備的房間/地方
 - ◆ 設有洗手及消毒設施
 - ◆ 妥善存放清潔的防護裝備
 - ◆ 設有有蓋的盛器供棄置用後/被污染的防護裝備
 - ◆ 應分開穿上及除下防護裝備的位置

(**注意**：院舍負責人或經營者有責任確保有關的改建/改裝/加建工程不會影響消防及屋宇的安全，並符合法例的要求。)

使用防護裝備之道

1. 標準預防措施：

- 把所有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等，都視為有潛在傳染的危險，及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
- 當護理院友時，在處理或會接觸血液、體液(汗液除外)、分泌物、大小便、嘔吐物、皮膚的傷口及黏膜的情況下，應正確地洗手及配戴手套、或再加上其他合適的防護裝備

2. 各種防護裝備的用途：

- 手套
 - 適當地使用手套可防止病原沾污雙手
 - 下列的情況下應戴上手套：
 - 在處理血液、體液、分泌物、排泄物、嘔吐物及任何污染物品時
 - 接觸院友的黏膜和傷口前要戴上清潔的手套
 - 注意：
 - 戴手套不可代替洗手
 - 照顧其他院友前要除下用過的手套，並立刻洗手
 - 即使是護理同一位院友，如手套因接觸到分泌物而沾污了，也要先更換手套
- 口罩、護目鏡、護面罩：
 - 戴上外科手術用口罩可預防飛沫傳播
 - 戴上 N95 口罩可預防空氣傳播
 - 戴上口罩、護目鏡及/或護面罩可保護口、鼻和眼，可防止在護理程序中被噴嚏/咳嗽噴出的飛沫或痰，或被飛濺的血液、體液、分泌物、尿液、糞便或嘔吐物等污染。
 - 注意：
 - 戴上口罩、護目鏡及/或護面罩時，要確保雙手清潔
 - 確保用正確的方法戴上口罩

- 保護衣
 - 穿上保護衣 (清潔便可, 毋須先消毒), 可保護皮膚和衣物, 防止在護理程序中被飛沫或痰、血液、體液、分泌物、尿液、糞便或嘔吐物等污染, 從而減低交叉感染的機會
- 帽和鞋套
 - 可保護頭髮和鞋, 防止在護理程序中被噴嚏/咳嗽噴出的飛沫或痰, 或被飛濺的血液、體液、分泌物、尿液、糞便或嘔吐物等污染, 從而減低交叉感染的機會

3. 選擇防護裝備的原則:

- 照顧者可按照所護理的院友和護理程序的風險, 選用合適的防護裝備
- 一些有潛在風險的院友或護理程序亦可能會轉為高風險, 在這些情況下, 照顧者亦應加強防護裝備, 例如:
 - 體弱的院友在餵食的時候嘔吐
 - 為失禁的院友沐浴

(有關高風險及潛在風險護理程序及院友的具體例子, 請參考附錄丙)

- 當處理嚴重污染的情況時, 宜使用即用即棄的防護裝備; 在其他情況下, 使用一些可再用的防護裝備(例如護目鏡/護面罩)是可以接受的, 但必須確保這些裝備經過消毒後才再被使用。

4. 選擇防護裝備的具體建議:

(只提供作參考而已, 照顧者應依照個別的情況而作出適當的判斷)

- 高風險及潛在風險的護理工作 - 應根據需要採用口罩、手套、保護衣、及/或護目鏡/護面罩
- 進入因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個案而設立的高風險區或隔離區時
 - 應採用口罩、手套、保護衣、及護目鏡/護面罩, 還要加上帽及鞋套

5. 穿上和脫下防護裝備:

- 護理每位院友之前, 應穿戴上適當的防護裝備, 之後則應除去身上的防護裝備(口罩若沒有明顯的污染可考慮保留), 及正確地洗手, 然後才護理另一位院友
- 進入高風險區或隔離區之前, 應穿戴上適當的防護裝備, 離開時則要在高風險區或隔離區外立即脫下全套防護裝備, 及正確地洗手

- 穿上和脫下防護裝備要按照正確的程序，包括在過程中及脫下全套防護裝備之後正確地洗手；以防止把病原帶到口、鼻及眼的黏膜上，及避免雙手或身上沾有病原而引致交叉感染

(有關穿上和脫下防護裝備的正確程序，請參考附錄丁)

- 要緊記無論是脫下最後一件或唯一一件要脫下的防護裝備後，都必須正確地洗手
- 脫下保護衣、手套、帽和鞋套時，要小心地把有機會受污染的一面向內包好後，才放入棄置用後防護裝備的盛器內
- 當防護裝備被染污時，要立即更換
- 遇到任何步驟出現錯漏或受到大量污染物的污染，而導致有被感染的危險，應立刻脫下受污染的防護裝備，並徹底洗手及清洗受污染的部位或沐浴

6. 用後或污染的防護裝備的處理：

- 放入雙重的垃圾袋內，然後紮緊袋口才棄置
- 如非即用即棄之防護裝備，便應消毒及清洗

高風險及潛在風險護理程序的具體例子

(I) 高風險護理程序

1. 接觸人體分泌物：

- 糞便 - 處理便椅、便盆、失禁長者用過的尿片及大便用的造口袋
- 尿液 - 處理便椅、尿壺、便盆、尿片、導尿管及尿袋
- 替院友護理傷口
- 個人護理 - 刷牙、洗臉、剃鬚(可能接觸到長者口和鼻的分泌物)
- 廢物棄置 - 觸摸污染物品(如污染的保護衣物及廢物)
- 高危護理程序 - 肺部的物理治療、真空吸痰機抽吸痰涎等

(II) 潛在風險護理程序

1. 接觸人體分泌物：

- 淋浴和洗頭 - 員工有機會接觸依附在飛濺的水點上的分泌物，包括：痰、鼻水及失禁院友的大小便
- 餵食 - 院友有可能咳嗽、打噴嚏或因哽嚥而嘔吐
- 收拾床被 - 有接觸院友分泌物及血液的危險

2. 與院友密切接觸

- 扶抱、協助院友轉身、步行、或穿上約束物品
- 簡單的護理程序，例如：量血壓、量脈搏、探熱

高風險及潛在風險院友的具體例子

(I) 高風險院友

1. 曾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有密切接觸的院友
2. 在隔離中的院友
3. 院友發燒或有呼吸道感染的徵狀(如咳嗽等)

(II) 有潛在風險的院友

1. 有認知障礙的院友(如嚴重弱智人士) - 自理生活方面可能會有困難，未必能跟員工合作一起施行預防疾病的措施
2. 失禁、個人衛生欠佳、或欠自理能力的院友(如長期臥床院友)
3. 有傷口的院友

穿戴及脫下防護裝備的程序

穿戴防護裝備程序

1. 洗手
2. 戴上口罩
3. 戴上護眼罩/護面罩（如需要）
4. 戴上保護帽
5. 穿上保護袍
6. 穿上鞋套
7. 再洗手
8. 戴上手套

脫下防護裝備程序

1. 脫鞋套
2. 脫掉手套
3. 洗手
4. 脫掉保護袍
5. 洗手
6. 脫掉保護帽
7. 脫掉護眼罩/護面罩（及消毒）
8. 脫掉口罩
9. 洗手
10. 戴上新口罩



衛生署

附錄戊

支援/查詢

衛生署

分區辦事處電話：

港島區：2961 8729

九龍區：2199 9149

新界東：2158 5107

新界西：2615 8571

中央健康教育組 24 小時健康教育熱線：2833 0111

社會福利署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查詢電話：2892 5652

查詢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 9:00-下午 1:00

下午 2:00-下午 5:00

星期六：上午 9:00-中午 12:00